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3000 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
技改提升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呈报单位：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调查单位：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六月

1 概述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纬路北侧，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1.1），建设单位需要对报告进行公开的要求如下：

表 1 建设单位需要对报告进行公开的要求

条款	内容
第九条第一款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第九条第二款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第九条第三款	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第十条第一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第十条第二款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第十一条第一款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条款	内容
第十一条第二款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第十九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说明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一）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二）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 （三）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的情况等。 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第三十一条	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位于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

根据第三十一条，产业园区内的项目可以免于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本项目选择按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正常进行公开，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网络平台（蓝天环境网）进行了公开，公开期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根据第十条，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应对相关信息进行公开。根据第十一条，征求意见稿公开形式为：网络平台、报纸、张贴公告三种。根据第三十一条，产业园区内的项目可以免于张贴公告的方式，因此，本项目采取网络平台和报纸两种方式进行了信息公开：通过网络平台蓝天环境网进行公开，并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新乡日报》进行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报纸公开信息不少于 2 次。

目前本项目已按照第十九条规定组织编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目前本项目已经按第二十条规定进行了报批前公示。

综上所述，目前本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1.1）进行了公开，满足相关要求。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2023 年 4 月 27 日在蓝天环境网上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米高端面料绿色 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项目环评第一次信息公示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已启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1.1）要求，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一、建设项目概要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位于新乡市新乡工业产业集聚区（含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纬路北侧，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7000 万米。

主要生产工序有：坯布—前处理—脱水—冷转移印花—固色—水洗—烘干—拉幅定型—检验—包装入库。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姬经理

电话：15736928819

地址：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纬路北侧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新乡市蓝天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地址：新乡市红旗区金穗大道与小二街交叉口靖业跨境贸易大厦

邮编：453000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13781980839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工作程序：1、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2、研究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文件、技术文件并进行初步环境状况调查和工程分析；3、环境影响因素和评价因子筛选确定评价重点；4、确定评价等级和实施方案；5、开始环境现状调查同期进行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预测；6、评价环境影响；7、公众参与调查；8、给出评价结论并提出环保措施和建议。

主要内容：1、工程污染因素分析；2、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3、污染防治措施论证；4、厂址可行性分析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根据本项目建设地点、内容的简介，特征求公众和相关单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如有疑问请拨打咨询电话。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采取发传真、寄信或发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将意见提交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7日

2.2 公开方式

项目首次网络平台公示选择在蓝天环境网进行公示，并提供了公众参与意见表的索取和下载方式，网址为：http://henanlt.com/news/4_503，公示时间2023年4月17日~4月27日，网络平台选取、公示时间和公示内容符合要求。公示截图如下：



公示公告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

发布: admin 浏览: 73次 发布时间: 2023-04-17 16:39:22

项目环评信息公示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000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已启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1.1)要求,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一、建设项目建设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位于新乡市新乡工业产业集聚区(含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纬路北侧,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7000万米,主要生产工艺有:坯布—前处理—脱水—冷转移印花—染色—水洗—烘干—拉幅定型—检验—包装入库。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总经理 电话: 15736928819

地址: 新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经纬路北侧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 新乡市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地址: 新乡市红旗区金穗大道与第二街交叉口瀚森跨境电商大厦

邮编: 453000

联系人: 杜工 联系电话: 13781080639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工作程序: 1.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确定环境影响评价的文件类型; 2. 研究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文件、技术文件并进行初步环境状况调查和工程分析; 3. 环境影响因素和评价因子筛选确定评价重点; 4. 确定评价等级和实施方案; 5. 开始环境现状调查并同时进行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预测; 6. 评价环境影响; 7. 公众参与调查; 8. 给出评价结论并提出环保措施和建议。

主要内容: 1. 工程污染源分析; 2.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3. 污染防治措施论证; 4. 厂址可行性分析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根据本项目建设地点、内容的简介,特征求公众和相关单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如有疑问请拨打咨询电话。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采取发传真、寄信或发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将意见提交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7日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公众或者单位对本项目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已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5 月 31 日在蓝天环境网对项目进行了公示,并提供了公众参与意见表的索取和下载方

式，同时已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和 5 月 30 日在《新乡日报》进行了两次信息公示。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已完成，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与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在 2023 年 5 月 17 日~5 月 31 日在蓝天环境网对其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进行了公示，并提供了公众参与意见表的索取和下载方式。公示网站：http://henanlt.com/news/4_523，公示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5 月 31 日。网络平台选取、公示时间和公示内容符合要求。公示截图如下：



3.2.2 报纸

为了便于公众及时得知项目公示情况，建设单位已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和 5 月 30 日在《新乡日报》进行了信息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在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门岗放置有《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公众可于现场进行查阅，同时也可在网址：http://henanlt.com/news/4_523 进行报告下载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目前征求意见稿公示已完成，无公众或单位提出意见，无反对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未收到公众对项目提出的意见反馈表。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本项目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在蓝天环境网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对环评报告书全文及公参说明进行了公开，满足要求。公示截图如下：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米高端面料绿色智能化生产线技改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新乡市飞鹭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8 日